

母亲住院记

□甘肃玉门 马俊杰

母亲左肩皮下长了个增生物，已从二十几年前最初的黄豆大小长到如今牛碗大一般规模了，且有加速激增的迹象。好不容易把她拽到县医院检查，医生说从没见过这么大的软体增生，大概率是脂肪瘤，直接去省里吧。母亲毫不在意地嘟囔着：“我都65岁了，还折腾啥呢！这么多年都好好的，不治还好，做了手术说不定就要命了……”

七大姑八大姨也都开始做工作了，不是给母亲，而是给我：人老了，别冒这个风险，农村人么，过了60岁就可以了，活一天是一天，还做什么手术，大夫都没见过这么大的瘤子你还比大夫能么……

我谁也说不过，向单位领导请了公休假，给家里说单位安排省城出差，吃住行都报销，顺便带母亲转转。听着不花钱，一辈子过惯了紧巴日子没出过远门的母亲愿意见见世面，父亲也支持。

进了省城看见熙熙攘攘的人和川流不息的车，一字不识的母亲完全成了睁眼瞎，被我径直牵到了医院。一听要开刀，母亲急了，闹腾着要回，说死也要死在家里。我叫来女同学给做工作，费尽口舌才勉强

安顿下来。

做完系列检查，手术定于两天后，我怯怯地跟到主管医生办公室，嗫嚅着往高了估：“我妈这台手术两千块钱够不够？”高个眼镜军医被我问乐了：“你以为这里是乡镇卫生院？”便自顾忙碌不再理会我。我狠狠心花400多元钱买了些高档水果给医生送去，眼镜军医睨了我一眼：“你是担心我们的医术水平还是怀疑我们的道德品质？”我提着水果回到病房，母亲三下五除二就分发给了病友以及陪护亲友，病房里几个人很快被母亲发展成了生产队村邻，等我从医院餐厅打饭回来，她们已经在热烈讨论我相过八回亲的话题了。

为这台手术，医院专门成立了刚从英国留学回来的博士后主任医师带队的专家组，张博士亲自主刀。这阵仗完全超乎我的想象，一辈子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母亲何曾享受过这般待遇。

周四一早把母亲送到手术室门口，临进前她说：“要是死在手术台上，就扔到黄河里去，这样不花钱……”“那肯定不行”我说：“城管罚款呢，要死在省城可要花大钱，

你一定得活着回到家里！”

我返回病房提心吊胆地候着，前后半小时不到，手术室就通知我接病人，我心里七上八下……见到母亲，她居然清醒着，说只是肩膀上打了几针麻药就把瘤子切了。

术后第三天去取活检单，谢天谢地，良性！手术费用7000多元，镇上大病救助报销了一半，3000多元钱就治好了母亲的病！家里终于对我的一意孤行给予了事后诸葛亮的肯定。

前几日，78岁高龄的母亲血压飙升到195，她终于天旋地转走不动了，被我们“押送”到县医院，这是母亲平生第二次住院，只三天时间，医生对症下药，气色就好多了。母亲终于相信了有病还是要治，扛不住的。而她担心的费用问题，新农合报销比例超过65%，加上医改药价大降，基本花不了多少钱。想起奶奶、外婆在三十多年前相继病逝，都才六十多岁，那时候根本看不起病。

我给母亲说：“你看现在医院条件比家里都好，国家政策也越来越好了，你一定要好好活着，争取过百岁。”母亲梗着脖子：“我又不是啥高档人，活那么大咋哩么。”

紫薇花开

□江苏仪征 张玉明

紫薇花有紫、红、粉、白多种颜色，古人以为紫色最正宗，故称紫薇。

紫薇有很多别称。比如“百日红”就是其一。紫薇花期很长，能开三个多月，近百日。明代诗人薛蕙诗云：紫薇开最久，烂漫十旬期。一旬十日，十旬就是一百天。其实，紫薇花期比百日更长。我住的小区有一株紫薇，每日上下班，从其旁经过。清楚记得，六月初放花，至十一月底，还未开尽。所以，宋人杨万里诗云：谁道花无百日红，紫薇长放半年花。

紫薇又名“光皮树”。树皮非常的光滑，用手去抚摸，很有细腻感，如同青春女子丰腴的肌肤。我们常用树皮来形容某些皮肤的粗糙，但这种树皮绝对不是紫薇的。唐人《酉阳杂俎》说：“紫薇，北人呼为猴

郎达树，谓其无皮，猿不能捷也。”树皆有皮，因其太光滑，竟以为其无皮，连猴子都不能攀援。

紫薇还有一个鲜为人知的别名，叫作“痒痒树”。这是在大学读书时，植物学教授讲的。记得有一回随教授去野外采集标本，教授将我们领到一棵陌生的树下，介绍说：“这是紫薇，属于千屈菜科，落叶小乔木，花瓣六片，紫色、淡红色或白色……”

这是我初识紫薇。我默默地记住教授的每一句话，记住紫薇的身世和生平。教授最后又说：“紫薇又名痒痒树，是因为只要轻轻地触碰它的茎叶，它就会长时间地震颤不已，仿佛音叉一般，又好像在有意避让，怕痒痒似的。”

教授亲自为我们做了示范。我们屏息凝神注意观察，紫薇果然如

教授所言，微微地颤动不止。当时我只感觉非常有趣，仿佛回到了童年一般。我一遍又一遍地逗引试验紫薇，乐此不疲。

后来，我又把这有趣的现象传授给了我的学生。现在我经常看到紫薇树下围着一群孩子，不用说他们一定是在重复我当年的天真和好奇。尽管我看不清他们的脸庞，可能也叫不出他们的名字，但我敢肯定他们一定是我班上的，或者曾经是。

紫薇木质纤细，传动性能好，故有如此奇特的现象。其实，我们多愁善感的心与紫薇是相同的，也是一样的触碰不得的。一叶梧桐，一瓣落花，一帧泛黄的旧照片，一张似曾相识的脸，一曲缠绵的歌，一句悱恻的诗，都会让我们心潮起伏，浮想联翩，感动良久，使我们不得不打开记忆的门窗，走向往日从前。

装老与扮嫩

□广东广州 乔欢

儿子小凡上小学二年级，暑假到了，为了方便联系，他和另外两个同班好友建了一个微信群，群名赫然为“三大人”！

昨晚，当我看到他们的群名时，不禁笑出声来，这几个八岁多的小朋友，已经忙不迭儿地声明想当大人了，让我难免感慨不已。

其实早在三年前，我就发现这些小朋友想“装老”的秘密了。当时，我给小凡的iPad装了微信，并且为他申请了一个微信号，在微信取什么名这个问题上，我征询他的意见。

小凡竟然脱口而出：“就叫‘小凡哥’吧！”

这是我始料未及的，因为我准备建议他取个“小小凡”“小可爱”“宝贝凡”之类的名字，没想到他竟给自己取了一个这么成熟的称号。我问他为什么取这个名字，小凡略显腼腆地笑：“我想快点长大！”那

一年，他才五岁，正上幼儿园大班。

仔细回想，其实我年少时又何尝没有装过老呢？

大学刚毕业那年，我才21岁，在那座中原古城，我的第一份工作是在一家星级涉外酒店当总经办文员。那时的我，总是嫌自己太年轻，不够成熟，我羡慕那些三十岁左右的经理，他们成熟稳重，深受高层器重。为了不让人看轻，虽然我没有被要求穿职业装，但我每天都穿着一丝不苟的深色西服套装，在服装和言行举止上把自己装扮得更“老”。即使如此，年轻的我也丝毫没有升迁的机会。

后来，我终于决定辞职，南下深圳寻求发展。办离职手续那一天，我穿上了纯白合身的T恤，搭配民族风的蓝色牛仔裙，这是我在同事眼中唯一不穿西装的一次，我看到同事们的眼中有不一样的光芒

在跳动。一个相熟的经理对我说：“你要是早这样穿就好了，这才是真正的你啊！”原来，不管我如何“装老”，我的稚嫩和青涩都让人一览无余，人生阅历上的“老”，是无论如何也装不出来的啊！

年轻人想装老，是为了扮成熟，以获得更多“被看见”的机会；许多并不年轻的人，却陶醉于扮嫩，试图抓住一点青春的尾巴。君不见，屏幕上，41岁的女明星扮演15岁少女；生活中，一些女人已明显不年轻，却自称“小姐姐”，拼命把自己塞进公主裙，最爱听到的赞赏就是：“你和你儿子真像姐弟！”

不管是装老，还是扮嫩，归根到底是不能正视自己的年龄。固然，成熟让人向往，青春使人留恋，但若能正视自己，在当下的年龄享受最好的自己，又何尝不是一种智慧和美丽？

父母心里有块绿地

□安徽淮南 武梅

同事小张买菜回来，抱怨市场上的蔬菜，看着嫩生生、鲜滴滴，却一点不好吃。

同事小胡听了，满脸幸福与自豪地接话：“市场上卖的蔬菜，怎么能好吃？我家吃的一直都是父母自己种的菜，那西红柿，沙沙的，汁水满满，酸酸甜甜，那才是西红柿的味道；冬天的萝卜，水灵灵的，又脆又甜，比水果都好吃。前几年，我们觉得父母年龄大了，想让他们把土地转给别人种，到城里来享福，他们就是不愿意来，只同意把粮田转让出去，菜园地无论如何也不丢，就是为了自己种菜给我们吃。”

小张接着说：“是呀，我妈在自家竹林里放养的鸡，什么饲料都不喂，鸡蛋从来不卖，我们姊妹几个，哪次开车回家，都带很多。那鸡蛋比买的鸡蛋口感好太多。”

听了他们的对话，喜欢写诗的老邱诗意地感慨：“父母心里，永远有一块绿地留给孩子。那里种着父母对孩子无私的爱。”

老邱的话拨动了我心的琴弦，思念的悲歌在心的琴弦上奏响。

那年，父亲突发疾病，先于母亲离世。临终前，父亲用仅存的力气，嘱咐我们如何为人处世，如何孝敬母亲；交代母亲要好好照顾自己，搞好身体，尽量不给孩子们添麻烦。末了，父亲还强撑着，用微弱的声音跟母亲说：“他娘呀，以后逢年过节，给你们做面圆子，只能你一个人锅底下一把，锅上头一把喽。我也不能帮你添柴、剁馅、团圆子了。你一个人慢慢地做，可不能因为没人帮你，嫌费事就偷懒不做呀，孩子们都好这一口，外面买的又不好吃。”父亲临

终还操心着我们爱吃的东西，让我们的心为之疼痛。

写作本文时，我又想起曾经读过的、日本著名小说家川端康成的小小说《父母的心》。小说写的是对穷夫妇，有四个孩子，因为“已没法子养育这四个孩子了！但又舍不得抛弃他们”，他们不得不带着四个孩子，去北海道找工作。在轮船上，他们遇到了北海道函馆大富翁的妻子。这位贵妇人，因为没有孩子，而提出要领养他们的一个孩子做后嗣。

夫妇俩经过商量，父亲把大儿子送给了这位贵妇人。可第二天清晨，父亲又领着五岁的二儿子，去换回了大儿子。他说：“不管家里多穷，我们也该留着大儿子继承家业，把长子送人，不管怎么说不合适。”贵妇人答应了他的要求。可是，当天傍晚，孩子的母亲又领着三岁的女儿到了贵妇人舱内，要换回二儿子。理由是二儿子的长相、嗓音极像死去的婆婆。把他送人，像是抛弃了婆婆。况且，五岁的孩子开始记事了，他已懂得被抛弃，太可怜。贵妇人虽然有些不高兴，但看到母亲难过的样子，也只好同意了。

可是，第三天上午，轮船快接近北海道的时候，夫妻俩又出现在贵妇人的卧舱里，什么话都没说就放声大哭。结局很明了，他们又要回了小女儿。

这篇小说感人至深的原因，就是字里行间表现出的天下父母对孩子的浓浓爱心。

是啊，对于父母，孩子只有生活在他们的身边，住在自己心里的绿地上，他们才能放心。

鸡头米

□江苏泰州 李晋

“宁做鸡头，不做凤尾”，这句俗语表示若在一流的人群当中排不上号，不如在二流的人群中排个名次。提到此语，我会想到鸡头、鸡头米、凤尾鱼，能从中庸之语中想到食物，说明我是一个多么平庸的人。

但鸡头米的食物属性不算明显，我们这是不吃鸡头米的，八月中旬，早市上会出现卖鸡头的农人，注意了，这并非是禽类家鸡的头，而是一种生于池塘、沼泽中的植物芡实。鸡头两三元即可买到，人们买回去供月光菩萨，两三天后，失去供品作用的鸡头米被扔到河中，供过菩萨的东西，不作兴撂到垃圾场。

鸡头米藏在鸡头里，鸡头呈粉红色，椭圆形，周身布满繁多的黄绿色小刺，上头有仿如鸟喙的尖嘴。打开后，里面是红亮的米粒，和石榴的内部结构很相似。剥去米粒的红皮，里面就是象牙色的“内衣”，再里面，就是白色的鸡头米。人工剥鸡头米要套上“铜指甲”，剥时不能破坏鸡头米的“内衣”，穿“内衣”的鸡头米比“裸体”的鸡头米味道正。

上头一段话多半是我在苏州了解到的知识，苏州大概是最钟

情鸡头米的城市，我去过苏州十多次，至少有五六次是吃到鸡头米的，鸡头米有一种难以描述的淡香，清香透彻却又难以捉摸，给人若即若离之感。弹跳在牙齿上的鸡头米非软非硬，糯中含韧，不会轻易地被口舌臣服，而这种多样化的口感是极为美妙的。鸡头米在中秋前后上市，目前还未实现反季节种植，所以苏州一些饭店会大采购加水入冰柜冷冻起来，冰鲜得当的鸡头米，味道、香味亦如从前那般，就像安葬在虎丘的唐代名妓真娘，卖艺不卖身，始终能保住自己的贞洁。

我在苏州吃过鸡头米粥、鸡头米甜羹、鸡头米炒虾仁、鸡头米排骨汤，印象深刻的是一道菜名中看不出食材的“荷塘月色”，是用鸡头米和菱角、莲子、藕片一起清炒的。素雅的“水仙”搭配一起，只取神似而非形似，水色、月光盘中俱全。

吃“荷塘月色”的那次饭局是师友陶文瑜安排的，那是我和他第一次见面，所以很难忘记。现今我到了苏州，吃或不吃鸡头米，都会想到这位壮年早逝的师友，想起他言说的、却无缘品尝的其他美食。

青石街

577号

NEW SUPPLEMENT

投稿信箱:xinfukan@126.com